

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 書函

地址：100024臺北市中正區杭州南路一段2號
聯絡人：蔡雅芳
電話：(02)2351-5441 #409
傳真電話：(02)2391-0531
電子信箱：m5077@forest.gov.tw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9月5日

發文字號：林人字第112178073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

主旨：為配合行政院組織調整，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榮民森林保育事業管理處(以下簡稱森保處)業務及人員移撥本署後，其退休撫卹給與發放及相關業務由本署承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行政院112年4月27日院授人組字第1122000643號函及112年7月13日院授人組字第11220012671號令以，森保處移撥本署，並自112年8月1日生效。
- 二、為照顧本署退休人員權益，本署官網設有退休人員專區(路徑:首頁>政府資訊公開>其他資訊>退休人員專區)。另如有退撫照護相關問題，歡迎洽本署退撫業務承辦人員蔡小姐，聯絡電話：(02)2351-5441分機409。
- 三、檢附行政院112年4月27日院授人組字第1122000643號函、112年7月13日院授人組字第11220012671號令影本及通知書各1份。

正本：馮漢章先生、楊文賢先生、林健民先生、劉健明先生、陳美權先生、李行健先生、林憲三先生、來勻德先生、周錦崇先生、韓錦文先生、潘增輝先生、丁陪生先生、胡海泉先生、王慧文先生、尹世傳先生、張振益先生、劉開元先生、李鐘雄先生、游清錦先生、朱保華先生、陳燦榮先生、李建軍先生、陳章琳先生、梁曉暉先生、張黃愛華女士、陳秀娟女士、張湘梅女士、武金英女士、周學賢先生、詹昭火先生、周連槐先生、林潮淙先生、蕭清涼先生、任培湘先生、舒偉烈先生、孫聖蓮女士、夏自雄先生、謝豐財先生、翁水清先生、林阿色女士、胡美瑩女士、黎張麗華女士、范美鳳女士、崔黃阿嬌女士、陳錦秀女

士、劉王淑美女士、任吳碧月女士、江雪霞女士、劉江素雲女士、李秀女士、謝
謝春美女士、楊黃美女士、信女士、淵賴素靜女士、林錦子女士、陳邱阿玉女士、謝
孟玲女士、林淑美女士、陳莉鈞女士、王陸秀美女士、王金蘭女士、吳李水砂
女士、黃彩玲女士、王青南女士、劉吳真珠女士、喻劉秀蘭女士、陳滿女士、
楊邵玉霞女士、高陳素卿女士、黃麗卿女士、黃琳娟女士、周黃文琦女士

副本：人事室

裝

訂

線

